

嘉義市政府辦理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安置期間監督會面探視服務

申請書暨遵守事項約定書

申請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申請人資料	姓名：	性別：	出生日期：	身份證字號：	
	住址：	聯繫電話：			
	與會面兒少關係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定代理人(或監護人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親等關係之親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關係人(請詳述)：_____				
※申請人已經閱覽且同意「嘉義市政府辦理兒童及少年保護個案安置期間探視處理作業要點」各項規定。申請人簽名：_____。					
會面兒童或少年資料	姓名1：	性別：	出生日期：		
	姓名2：	性別：	出生日期：		
	姓名3：	性別：	出生日期：		
	姓名4：	性別：	出生日期：		
共同會面人資料	姓名1：	性別：	出生日期：		
	通訊處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申請人		聯絡電話：	與兒少關係：	
	姓名2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申請人	性別：	出生日期：		
	通訊處：		聯絡電話：	與兒少關係：	
審核結果 (本欄由 社工填寫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		社工督導：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暫無法協助安排，理由：_____				

回 覆 表 (申請人勿填)

回覆時間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_____分

有關臺端申請與安置兒童及少年之會面，經本府審核後評估：

安排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_____分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時_____分，於_____進行會面。

暫不安排會面，理由：_____。

社工：_____ 聯絡電話：05-2254321 轉 121



備註：本案若未同意申請，應將本表影本及申復表以親送、郵寄或傳真等方式送達申請人為憑並，正本由主責社工存查。